

「教育行政人員專業倫理內涵」意見調查問卷

大學校院用

敬啟者：

為了解教育行政人員專業倫理之內涵，本校接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刻正進行「教育行政人員專業倫理內涵建構」之研究，希藉由此研究結果，提供具體意見給有關機構參考。

您所提供的資料僅作團體分析，請您放心填答。您的意見至為寶貴，敬請惠予撥冗填答。謝謝您的協助。敬祝
時祺

專案研究小組
主持人

吳 清 山 敬啟
八十九年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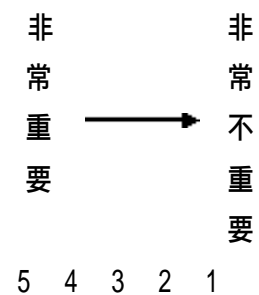
壹、基本資料：請在適當的「」中打「」。

1. 性別： (1)男 (2)女
2. 年齡： (1) 30 歲以下 (2) 31-40 歲 (3) 41-50 歲
 (4) 51 歲以上
3. 職稱： (1) 講師 (2) 助理教授 (3) 副教授
 (5) 教授 (6) 其他_____
4. 服務機關： (1)私立大學校院 (2)公立大學校院
5. 服務機關地區： (1)院轄市 (2)省轄市
 (3)縣轄市或鎮 (4)鄉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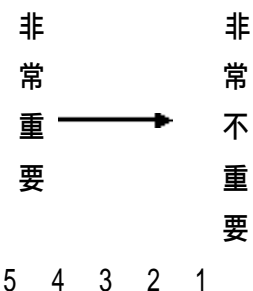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 編製

貳、填答說明

- 一、本研究所謂「教育行政人員專業倫理」係指教育行政人員在從事教育行政工作時，所應遵循的一套價值規範。
- 二、本問卷共有四個向度，28 個題目，每個題目都是以一個句子來描述教育行政人員專業倫理的內涵。
- 三、請根據您的看法，按照該題在教育行政人員專業倫理中的重要程度，在題目後面適當的「」中打「」。
- 四、每一題都請填答。



- 一、 基本信念：自己對處理行政事務深信不疑的價值觀，並作為行動的準則。
 1. 教育行政人員應視本身的工作為專業，並遵守教育專業團體的規範。
 2. 教育行政人員應認清教育的專業責任，以達成教育目標為要務。
 3. 教育行政人員應具有優質的經營理念。
 4. 教育行政人員應具有獻身教育、服務人群的觀念。
 5. 教育行政人員應確保學生學習權益及謀求學生福祉。
 6. 教育行政人員應維護教師專業自主的權利。
 7. 教育行政人員應尊重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的權利。



二、工作倫理：處理行政事務所應遵守的工作規範

1. 教育行政人員應不斷自我進修，強化自己的專業知能。
2. 教育行政人員應不斷自我反省，提昇工作效能。
3. 教育行政人員應不斷自我激勵，全力推展行政業務。
4. 教育行政人員處理行政工作應善盡職責，忠於職守。
5. 教育行政人員處理行政事務應誠實無欺，公正無私。
6. 教育行政人員應謹守行政中立的立場。
7. 教育行政人員應遵守業務機密的規範。
8. 教育行政人員應建立清晰明確的工作流程。
9. 教育行政人員不得利用職權，獲取不當利益。

三、人際關係倫理：處理行政事務時，應遵守人與人之間的規範。

1. 教育行政人員與同仁相處應相互尊重，相互支援。
2. 教育行政人員應與關係對象維持和諧的人際關係。
3. 教育行政人員應關心同仁，並協助解決其困難。
4. 教育行政人員應與同仁通力合作，避免惡性競爭。
5. 教育行政人員應營造良好的溝通環境，促進同仁相互瞭解。
6. 教育行政人員應尊重個人隱私，不作人身攻擊。

四、社會倫理：處理行政事務時，應善盡社會責任的規範。

1. 教育行政人員在公務之餘，應關懷社會公益事務。
2. 教育行政人員與外界互動時，言行應足為社會榜樣。
3. 教育行政人員處理行政事務應兼顧社會利益與社會公義。
4. 教育行政人員應積極參與社區活動，與社區建立良好互動。
5. 教育行政人員應傾聽社區人士意見，共謀教育健全發展。
6. 教育行政人員應善用社會資源，增進教育成效。

非常謝謝您的協助與合作！